南華大學 114 學年度管理學院
企業管理學系管理科學碩士在職專班開課時序表

114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適用

114 年 03 月 20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114 年 03 月 27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114 年 04 月 23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本系學生畢業時至少應修滿42學分，包括
一、專業必修：9學分
二、專業選修：27學分
三、論　　文：6學分
四、學術倫理教育：0學分

	一年級	上學期		下學期		二年級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專業必修	研究方法	3	3			策略管理專題	3	3		
	管理科學			3	3					
專業選修	★行銷管理專題	2	2			管理會計	3	3		
	★企業倫理專題	2	2			管理經濟	3	3		
	★作業管理專題	2	2			應用統計	3	3		
	★財務管理專題			2	2	多變量分析	3	3		
	★組織行為專題			2	2	市場分析	3	3		
	★人力資源管理專題			2	2	激勵與領導	3	3		
	服務管理	3	3			知識管理	3	3		
	決策專題	3	3			投資學			3	3
	組織發展與變革	3	3			績效管理			3	3
	創新與創業管理	3	3							
	自媒體行銷	3	3							
	經營專題			3	3					
	統計方法與資料分析			3	3					
	管理個案研討			3	3					
	人力資源發展			3	3					
	專案管理			3	3					
學期總計		24		24			24		6	

修課規定：

一、 需修畢非正式課程：至少參與 1 場校內外演講、1 場企業參訪、實務期刊論文或研討會論文(1 篇)，才滿足畢業之要求。

二、 專業必修科目除原有 3 門(研究方法、策略管理專題、管理科學)課程，另加設 6 門★(行銷管理專題、企業倫理專題、作業管理專題、財務管理專題、組織行為專題、人力資源管理專題)課程為建議選修。

三、 「行銷管理專題」、「企業倫理專題」、「作業管理專題」、「財務管理專題」、「組織行為專題」、「人力資源管理專題」、「策略管理專題」為管理專業課程。

四、 未曾取得應用統計、管理會計、管理經濟等課程，或未通過上述課程鑑定者，應補修前述課程以符合 MBA 管理專業之需求。

五、 學生於申請學位考試前，需至「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線上平台自行修習「學術倫理教育」課程，並通過課程總測驗及成績達及格標準。

六、 需通過原創性比對結果之標準：包含參考文獻資料，相似性應小於 30%、不包含參考文獻資料，相似性應小於 25%。